

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借款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. 对外借款延期概述

1. 对外借款延期基本情况

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自有资金人民币 420 万元之内向浙江共想建设有限公司提供借款，借款期限为自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止，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%。经双方协商，借款期限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，借款利率仍为年利率 5%，已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现经双方协商，借款期限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22 日，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4%。双方将签署补充协议。浙江共想建设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2. 履行审议程序

本次对外借款延期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审议通过（见公司 2024-021 号公告）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0%。本议案将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二. 借款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浙江共想建设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681MA2JRWB29K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3 月 4 日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协和路 77 号 3 楼 305

法定代表人：宣益军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35000 万元整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建筑劳务分包；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公路管理与养护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房屋拆迁服务；建筑材料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地质灾害治理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三. 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特此公告

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6 日